

# 车辆定点维修协议书

甲方：青岛祥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第三支行

账号：38090801040010177

乙方：青岛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为规范机动车辆维修工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协议，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1、甲方为乙方提供（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车辆维修、保养。主要维修项目有：大修、二保、小修、年检。

2、乙方将本单位车辆（包括数量、车型、车号需附清单）委托甲方维修、保养。

乙方车辆维修项目由乙方车管部门出具书面任务单由驾驶员交甲方调度派工维修。

3、乙方到甲方修车应由甲方统一派工，也可由乙方推荐甲方某班组修理。

4、甲方在维修过程中应对乙方提供良好的服务态度，保质保量，及时完成修车任务。在材料采购正常情况下，小修车辆当天完成，大修、二保或总成修理项目按规定时间尽快完成。

5、乙方车辆进厂要登记油料、里程数。在维修期间，甲方除试车和办理有关年检业务外，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车开出厂外。

6、在甲方对乙方长期维修的车辆，在结算时可给予人工费优惠。

7、对乙方的车辆，甲方提供节假日、夜间加班特别修车服务。

8、乙方车辆在甲方维修期间发生费用甲方允许挂帐，每次维修清单需由乙方

驾驶员签字认可。甲方提供维修车辆报价表，增值税发票和维修明细，乙方付费方式为转账拨付，年底前结清所有费用。

9、甲、乙双方每年进行一次意见征求座谈会，甲方将根据乙方要求，不断改进服务态度及质量，保证乙方满意。

#### 10、维修费用条款

甲方不超过(青岛市汽车维修行业工时定额和收费标准)中规定的工时费定额和收费标准优惠计算维修费。

(1) 维修费用包括：工时费、材料费和税金。

(2) 工时费包括小修、大修项目收取工时费的标准。

(3) 材料费即材料价格，在甲方开具的正是维修发票中须单独列出。

#### 11、违约责任条款

(1) 甲方对承修的车辆及车上附件，设备等，因保管不善造成毁损、灭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2) 在质量保证期内，因维修质量原因造成车辆无法正常使用，甲方负责无偿返修，并赔偿乙方相应损失。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或迟延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

#### 12、争议解决条款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若双方产生争议，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协议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由此达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除乙方事先书面同意外，甲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3、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签章后生效，各执一份。

甲方：青岛祥舜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88786880

联系人：辛星

电话：13969771979

负责人：辛星

电话：13969771979

乙方：青岛市国防动员办公室

电话：82938212

联系人：蔺勇

电话：13335038800

负责人：王翔阳

电话：82938011

